

龙岗区龙城街道特发龙飞工业园城市更新单元更新意愿公示

龙城街道特发龙飞工业园新单元拟申报拆除重建范围面积41860.04平方米,深圳市万祥合投资有限公司已完成了更新单元范围内房屋及其它地上附着物的更新意愿收集,现向我局申请核定更新意愿。根据《深圳市城市更新办法实施细则(深府【2012】1号)》和《龙岗区城市更新单元计划申报管理规定(深龙城更【2017】92号)》等文件的相关规定,我局拟确认该更新单元范围内权利主体的更新意愿,现将权利人、更新意愿和建筑物现状情况进行公示,具体公示如下:

一、公示地点

- (一) 龙岗区龙城街道办事处一楼大厅
地址:龙城街道沙园路98号
- (二) 特发龙飞工业园(改造现场)
地址:龙城街道特发龙飞工业园E栋一楼
- (三) 深圳市龙岗政府在线(区城市更新局)
网站: <http://www.lg.gov.cn/bmzz/csgxj/>

二、公示时间

7个自然日,自2018年11月9日起2018年至11月15日止。

三、意见反馈

- (一) 个人反馈的,附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地址、联系方式;
- (二) 多人共同反馈的,附上每个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地址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地址、联系方式;
- (三) 单位反馈的,附上单位法人、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地址、联系方式。

四、联系方式

龙岗区城市更新局
地址:龙岗区行政服务大厅龙岗区城市更新局窗口,龙岗区龙岗中心城龙翔大道8033-1号
联系人:徐工
电话:0755-28948190
传真:0755-28948122

如对公示情况有异议的,请在公示时间内持相关房屋及地上附着物等权属证明材料向深圳市龙岗区城市更新局提出书面意见。期满无异议或异议不能成立的,我局将确认该更新单元范围内的权利主体更新意愿符合城市更新单元规划计划申报的要求。

五、特别说明

本次公示,仅对该更新单元范围内的权利人对龙城街道特发龙飞工业园更新单元申报纳入深圳市城市更新单元计划的更新意愿进行公示,不涉及规划方案及拆迁安置补偿等具体事宜。拆迁安置补偿工作在该项目列入计划后,由项目改造主体按程序与相关权利人另行协商签订。特此公示。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更新局
2018年11月9日

深圳侨报

分类广告

公告 声明 启事

★小广告★大市场★花钱少★效果好
法律广告 指定刊登

总部:84613613
坪地:13530388852
龙城:13714423931

布吉:13714675924
龙岗:13714423931
坑梓:13714435841

坪山:13590283496
平湖:13924637581
葵涌:13928470485

大鹏:13640904594
横岗:13534032913
坂田:13714675924

声明

遗失声明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白坭坑社区工会委员会遗失工会法人资格证副本原件,证号:粤工社法证字第030700503号,社会信用代码:81440300692519208C,法定代表人:刘淑娟,现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瑞江隆装饰材料店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注册号:440307803922439,核准日期:2008年5月8日,现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深圳城市基佳业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两台车牌号为粤BFG859(档案号牌:NAG661)、粤BFG826(档案号牌:NAG663)的车辆遗失其档案号牌,现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镇秋泉肉九档遗失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正、副本,注册号:440307364001743,核准日期:2005年1月16日,现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镇秋泉肉九档遗失税务登记证正、副本,注册号:44160219730510003801,核准日期:2005年1月16日,现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深圳市美电制冷设备有限公司龙华分公司遗失空白通用机打发票三联5份(仟元版),发票代码:144031101134,发票号:00194271-00194275;遗失空白通用机打发票三联5份(佰元版),发票代码:144031101133,发票号:01243530-01243534,现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深圳市美电制冷设备有限公司龙华分公司遗失空白通用机打发票三联16份(佰元版),发票代码:144031101133,发票号:01243535-01243550,现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深圳市龙岗区衣比衣服装店遗失税务登记证正、副本,纳税人识别号:92440300MA5K78YG1C,纳税编码:11288162,现声明作废。

公告

认领启事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同德社区吓坑一路166-4号路段,有一井盖周边破损严重已影响交通安全,因无标识我办无法联系业主单位,请相关单位见报后联系宝龙街道安办赖锦双,电话:23255447、13509603441。

宝龙街道道路交通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九日

公告

深圳市优伴阑珊科技有限公司:

本委于2018年11月7日受理欧阳兰利诉你单位深圳市优伴阑珊科技有限公司(第一被申请人)及深圳市讯融达科技有限公司(第二被申请人)劳动报酬等争议一案(深龙劳人仲(龙岗)案[2018]1103号),申请人要求第一被申请人支付2017年10月1日至2018年5月31日工资57225元,要求第二被申请人承担连带责任。因无法联系你单位及主要负责人,且通过电话、直接等方式无法送达,现向你单位公告送达本案下列仲裁文书:应诉通知书、开庭通知书、举证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证据材料等仲裁资料。现定于2019年1月24日上午9时30分在深圳市龙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龙岗仲裁2庭开庭(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办A5窗口,联系电话:0755-28438962)。

现予公告,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无正当理由拒不到庭的,本委将作缺席裁决。

特此公告

深圳市龙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九日

公告

深圳市讯融达科技有限公司:

本委于2018年11月7日受理欧阳兰利诉你单位深圳市讯融达科技有限公司(第二被申请人)及深圳市优伴阑珊科技有限公司(第一被申请人)劳动报酬等争议一案(深龙劳人仲(龙岗)案[2018]1103号),申请人要求第一被申请人支付2017年10月1日至2018年5月31日工资57225元,要求第二被申请人承担连带责任。因无法联系你单位及主要负责人,且通过电话、直接等方式无法送达,现向你单位公告送达本案下列仲裁文书:应诉通知书、开庭通知书、举证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证据材料等仲裁资料。现定于2019年1月24日上午9时30分在深圳市龙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龙岗仲裁2庭开庭(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办A5窗口,联系电话:0755-28438962)。

现予公告,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无正当理由拒不到庭的,本委将作缺席裁决。

特此公告

深圳市龙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九日

公告

深圳市优伴阑珊科技有限公司:

本委于2018年11月7日受理陈强诉你单位深圳市优伴阑珊科技有限公司(第二被申请人)及深圳市讯融达科技有限公司(第一被申请人)劳动报酬等争议一案(深龙劳人仲(龙岗)案[2018]1104号),申请人要求第一被申请人支付2017年6月31日至2018年2月22日工资115500元,要求第二被申请人承担连带责任。因无法联系你单位及主要负责人,且通过电话、直接等方式无法送达,现向你单位公告送达本案下列仲裁文书:应诉通知书、开庭通知书、举证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证据材料等仲裁资料。现定于2019年1月24日下午2时30分在深圳市龙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龙岗仲裁2庭开庭(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办A5窗口,联系电话:0755-28438962)。

现予公告,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无正当理由拒不到庭的,本委将作缺席裁决。

特此公告

深圳市龙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九日

公告

深圳市讯融达科技有限公司:

本委于2018年11月7日受理陈强诉你单位深圳市讯融达科技有限公司(第一被申请人)及深圳市优伴阑珊科技有限公司(第二被申请人)劳动报酬等争议一案(深龙劳人仲(龙岗)案[2018]1104号),申请人要求第一被申请人支付2017年6月31日至2018年2月22日工资115500元,要求第二被申请人承担连带责任。因无法联系你单位及主要负责人,且通过电话、直接等方式无法送达,现向你单位公告送达本案下列仲裁文书:应诉通知书、开庭通知书、举证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证据材料等仲裁资料。现定于2019年1月24日下午2时30分在深圳市龙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龙岗仲裁2庭开庭(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办A5窗口,联系电话:0755-28438962)。

现予公告,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无正当理由拒不到庭的,本委将作缺席裁决。

特此公告

深圳市龙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九日